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尚需提交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南钢股份”）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告中涉及公司简称的释义如下：

南钢联合	指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海南矿业	指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南钢嘉华	指	南京南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复星财务公司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五洲新春	指	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钢银	指	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通恒	指	江苏南钢通恒特材科技有限公司
福斯罗	指	福斯罗扣件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日邦冶金	指	南钢日邦冶金商贸（南京）有限公司
钢宝股份	指	江苏金贸钢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中荷环保	指	上海中荷环保有限公司

宿迁金鑫	指	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江苏复星商社	指	江苏复星商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凯勒南京	指	凯勒（南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柏中环境	指	柏中环境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金珂水务	指	江苏金珂水务有限公司
复星高科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南钢集团	指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钢联	指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黄一新、祝瑞荣、钱顺江、张良森、陈春林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该议案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2022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过了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公司关联股东南京钢联、南钢联合等将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

独立董事应文禄、王翠敏和王全胜事前对该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董事会在对《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均予以回避，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对于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均按照‘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合同/协议的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与预测有

差异符合正常商业变化，未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对该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合同/协议的内容符合商业惯例和有关政策的规定，同意公司与关联人开展的日常关联交易，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 2022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超过了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包括购买原材料、燃料及动力，销售产品和商品，土地和房屋租赁，提供和接受劳务，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贷款等。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表：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2 年 预计金 额	2022 年 实际发 生金额	实际发生 金额与预 计金额的 差额	差额与净 资产比例 绝对值 (%)
向关联人 购买原材 料	铁矿石产品	海南矿业	9,000	-	-9,000	0.35
	废钢	南钢联合	200	32	-168	0.01
	矿渣微粉	南钢嘉华	2,200	217	-1,983	0.08
	废钢	福斯罗	100	15	-85	-
	钢材（含球扁钢、角钢、L 型钢、履带钢等）、废钢	宿迁金鑫	1,500	2,378	878	0.03
	铁矿石产品、煤、焦炭等	江苏复星商社	41,000	1,612	-39,388	1.51
	小计	/	54,000	4,254	-49,746	1.98
向关联人 购买燃料 及动力等	氧气、氮气、氩气	南钢联合	72,000	60,131	-11,869	0.46
	小计	/	72,000	60,131	-11,869	0.46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商品，提供 劳务	水、电、蒸汽	南钢联合	63,000	53,168	-9,832	0.38
	备件材料、信息化项目等	南钢联合	4,100	2,407	-1,693	0.06
	水、电、煤气	南钢嘉华	11,650	11,245	-405	0.02
	水渣、转炉渣等	南钢嘉华	41,200	26,510	-14,690	0.56
	钢材、信息系统建设、软件服务、运输、备件、污水处理	南钢嘉华	200	67	-133	0.01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2 年 预计金 额	2022 年 实际发 生金额	实际发生 金额与预 计金额的 差额	差额与净 资产比例 绝对值 (%)
	钢材	江苏通恒	15,000	3,116	-11,884	0.46
	水、电	江苏通恒	700	422	-278	0.01
	汽车维修	江苏通恒	-	2	2	-
	钢材	五洲新春	2,520	2,879	359	0.01
	钢材、运输、信息项目等	上海钢银（含子公司）	20,000	6,737	-13,263	0.51
	钢材	福斯罗	2,600	3,525	925	0.04
	钢材、备件、材料、软件服务、咨询费	海南矿业	2,350	2,625	275	0.01
	汽车零件、信息系统建设、软件服务	中荷环保	4,700	2,362	-2,338	0.09
	备件、设备	凯勒南京	1,900	725	-1,175	0.05
	钢坯、钢材等	宿迁金鑫	200,000	151,886	-48,114	1.85
	信息系统建设、软件服务	宿迁金鑫	65	9	-56	-
	信息系统建设、软件服务	南钢集团	-	4	4	-
	信息系统建设、软件服务	复星高科（含子公司）	700	28	-672	0.03
	钢材加工、检验服务	日邦冶金	850	848	-2	-
	小计	/	371,535	268,564	-102,971	4.07
接受关联人提供服务、商品	钢材深加工	江苏通恒	1,500	1,476	-24	-
	咨询服务	海南矿业	90	79	-11	-
	管理费	海南矿业	-	41	41	-
	钢材、设备采购、运输服务、信息费	上海钢银（含子公司）	1,000	399	-601	0.02
	商品	日邦冶金	-	88	88	-
	委托加工	海南矿业	130	-	-130	-
	代理服务	海南矿业	400	-	-400	0.02
	切割台等设备及其装修	凯勒南京	-	21	21	-
	小计	/	3,120	2,104	-1,016	0.05
承租资产	土地租赁	南钢联合	2,278	2,300	22	-
	房屋租赁	海南矿业	-	15	15	-
	小计	/	2,278	2,315	37	-
出租资产	房屋租赁	江苏通恒	149	149	-	-
	码头租赁	宿迁金鑫	300	300	-	-
	小计	/	449	449	-	-
合计	/	/	503,382	337,818	-165,564	6.56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存款	复星财务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钢股份在复星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0 元，存款余额最高为 640 元；钢宝股份在复星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0 元，存款余额最高为 63,279,793.34 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2 年 预计金 额	2022 年 实际发 生金额	实际发生 金额与预 计金额的 差额	差额与净 资产比例 绝对值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贷款	复星财务公司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南钢股份贷款余额为 0 元，未使用复星财务公司授信额度；钢宝股份贷款余额为 0 元，电票承兑余额为 0 元，峰值用信 99,995,000 元，未超过协议规定的最高限额。			

注：2022年，公司与柏中环境及其全资子公司金珂水务预计发生购买生活水、工业清水和中水处理服务；销售信息系统建设、软件服务；出租土地等交易总计19,250万元，实际发生金额16,327万元，差额与净资产比例的绝对值为0.11%。2022年8月，柏中环境及其子公司统一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再视为公司关联人。

2022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数差异达3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情况说明：向江苏复星商社采购铁矿石产品、煤、焦炭等比预计减少39,388万元，主要系采购量低于预计；向宿迁金鑫销售钢坯减少48,114万元，向南钢嘉华销售水渣、转炉渣等减少14,690万元，均主要系市场价格变动所致；向上海钢银销售钢材减少13,263万元，主要系销售量低于预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与南钢股份的关联关系

1、南钢联合

企业名称：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748204660Q

成立时间：2003年3月24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注册资本：85,000万元

经营范围：氧[压缩的]、氮[压缩的]、氩[压缩的]、氧及医用氧[液化的]、氮[液化的]、氩[液化的]的生产及自产产品销售；钢铁冶炼、钢材轧制、自产钢

材销售；耐火材料、建筑材料生产；自产产品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装卸、搬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矿业信息咨询；提供劳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南京钢联持有其100%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南钢联合资产总额为37.29亿元、负债总额为21.35亿元、净资产为15.94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7.26%。2022年1-9月，南钢联合实现营业收入6.11亿元、净利润0.46亿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南钢联合系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钢联的全资子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持有本公司121,167,491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7%。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南钢联合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2、海南矿业

企业名称：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6651113978

成立时间：2007年8月22日

注册地址：海南省昌江县石碌镇（海钢办公大楼）

法定代表人：刘明东

注册资本：2,034,496.73千元

经营范围：黑色、有色及非金属矿石采选，钢铁产品，橡胶制品，旅馆业，机械设备、配件制造、加工、维修，有色金属冶炼，汽车运输、汽车维修、机动车检测，房产出租，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水质净化制品、氧气、医用氧气的销售，电力生产销售，进出口业务，劳保用品，五金交电，电力，压力管道，通讯设施工程安装及维修，电气试验，自有房屋及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派遣，电信服务。

股东情况：海南矿业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1969.SH），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其控股股东为复星高科，实际控制人为郭

广昌。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海南矿业资产总额为118.46亿元、负债总额为44.13亿元、净资产为74.33亿元，资产负债率为37.25%。2022年1-9月，海南矿业实现营业收入37.93亿元、净利润7.16亿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海南矿业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海南矿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南钢嘉华

企业名称：南京南钢嘉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6825108599

成立时间：2009年1月24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沿江街道新化社区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注册资本：17,600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高炉矿渣微粉、钢渣、粉煤灰等综合利用产品及上述综合利用产品的相关产品，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达浩企业有限公司和江苏金凯节能环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其50%的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南钢嘉华资产总额为63,457.60万元、负债总额为11,253.37万元、净资产为52,204.2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7.73%。2022年1-9月，南钢嘉华实现营业收入44,877.49万元、净利润7,389.74万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南钢嘉华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金凯节能环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凯节能环保”）参股的公司，金凯节能环保持有其50%的股权。本公司董事长黄一新任南钢嘉华的董事长，副董事长、总裁祝瑞荣任南钢嘉华的董事，副

总裁、总工程师楚觉非任南钢嘉华的董事，监事会主席王芳任南钢嘉华的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南钢嘉华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4、复星财务公司

企业名称：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5791021527

成立时间：2011年7月7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江宁路1158号1602A、B、C室、1603A室

注册资本：1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厚林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成员单位的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有价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复星财务公司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51
2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
3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
4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9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复星财务公司资产总额为1,534,783.18万元、负债总额为1,334,775.35万元、净资产为200,007.8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6.97%。2022年1-12月，复星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768.11万元、净利润12,711.67万元。（未经审计）

复星财务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市规则》第6.3.3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复星财务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5、五洲新春

企业名称：浙江五洲新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00704507918P

成立时间：1999年11月12日

注册地址：新昌县七星街道泰坦大道199号

法定代表人：张峰

注册资本：328,533,621元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轴承及配件、汽车零配件、五金、车床零部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股东情况：五洲新春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证券代码：603667.SH），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其实际控制人为张峰、俞越蕾。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五洲新春资产总额为45.31亿元、负债总额为21.37亿元、净资产为23.94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7.16%。2022年1-9月，五洲新春实现营业收入25.12亿元、净利润1.49亿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五洲新春系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副总裁林国强任五洲新春的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五洲新春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6、上海钢银

企业名称：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71173033F

成立时间：2008年2月15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园丰路68号5楼

法定代表人：黄坚

注册资本：103,840.8702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销售：钢材、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铁矿产品、生铁、钢坯、焦炭、卷板、铁精粉、有色金属（不含贵重金属）、建材、木材、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耐火材料、汽摩配件、机电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港口装卸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上海钢银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海钢银控股股东为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广昌。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6月30日，上海钢银资产总额为161.60亿元、负债总额为127.42亿元、净资产为34.1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78.85%。2022年1-6月，上海钢银实现营业收入380.14亿元、净利润1.49亿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上海钢银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海钢银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7、江苏通恒

企业名称：江苏南钢通恒特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1353291106C

成立时间：2015年9月16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沿江街道南浦路803号

法定代表人：林国强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经营范围：特殊材料科技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材料、机械零部件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江苏通恒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1	武汉上大恒精热处理技术有限公司	70
2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8.50
3	南京通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经南京华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江苏通恒资产总额为9,891万元、负债总额为5,214万元、净资产为4,67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2.71%。2022年，江苏通恒实现营业收入6,421万元、净利润-107万元。

江苏通恒系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副总裁林国强任江苏通恒的董事长。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江苏通恒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8、福斯罗

企业名称：福斯罗扣件系统（中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3796538737N

成立时间：2006年12月28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昆山市玉山镇元丰路158号

法定代表人：OLIVER MARK JAMES SCHUSTER

注册资本：1,029.1万欧元

经营范围：制造钢轨扣件系统等高速铁路相关产品，销售自产产品以及提供自产产品和相关产品的服务。从事与本企业生产同类产品的商业批发、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福斯罗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
1	Vossloh Fastening Systems GmbH	68
2	中铁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16.20
3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14
4	LIU TIANSHUN（刘天顺）	1.80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福斯罗资产总额为73,382.16万元、负债总额为27,670.65万元、净资产为45,711.5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7.71%。2022年1-9月，福斯罗实现营业收入48,294.63万元、净利润10,190.55万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本公司副总裁林国强任福斯罗的副董事长。根据《上市规则》6.3.3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福斯罗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9、日邦冶金

企业名称：南钢日邦冶金商贸（南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MA1R71EC1B

成立时间：2017年9月20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沿江街道浦洲路35号

法定代表人：王昆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不锈钢、特殊钢及其原材料的进出口、销售、佣金代理；钢材加工的委托业务；提供前述业务相关的技术服务和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日邦冶金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	60
2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7
3	江苏三鑫特殊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日邦冶金资产总额为16,415.7万元、负债总额为14,965.17万元、净资产为1,450.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1.16%。2022年1-9月，日邦冶金实现营业收入14,320.01万元、净利润70.32万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日邦冶金系本公司的参股公司，本公司副总裁林国强任日邦冶金的副董事长。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日邦冶金为本公司

的关联法人。

10、中荷环保

企业名称：上海中荷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4493632X3

成立时间：2002年12月5日

注册地址：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魏军锋

注册资本：2,342.028万元

经营范围：垃圾中转系统，垃圾渗沥水处理，沼气处理，废物处理，环境保护以及相关环保车辆改装，环保设备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与环境保护和废物处理有关的技术咨询，建设、运营垃圾中转站，与垃圾处理设施相关的建筑施工，水处理工程，保洁服务，汽车的销售，城市生活垃圾服务【日常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陆域范围）】，土壤修复，园林绿化工程，景观工程，物业管理，河道保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中荷环保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61
2	南通青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9
3	高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荷环保资产总额为86,055.92万元、负债总额为79,608.72万元、净资产为6,447.2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2.51%。2022年1-9月，中荷环保实现营业收入12,476.27万元、净利润-4,402.97万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中荷环保系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钢联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中荷环保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11、凯勒南京

企业名称：凯勒（南京）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MA1TDUHG70

成立时间：2017年12月5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六合经济开发区时代大道189号

法定代表人：荣一鸣

注册资本：1,400万欧元

经营范围：碳纤维材料的研发和销售；复合材料及制品生产；精密模具（型腔模具精度高于0.05毫米）设计与制造；汽车零部件再制造；轨道交通零部件制造；民用飞机零部件制造与维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凯勒南京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Koller Beteiligungs Holding GmbH & Co. KG	52.14
2	SINGAPORE JINTENG INTERNATIONAL PTE. LTD.	47.86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凯勒南京资产总额为37,057万元、负债总额为34,628万元、净资产为2,42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93%。2022年1-9月，凯勒南京实现营业收入3,483万元、净利润-2,295万元。（合并口径，未经审计）

凯勒南京系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钢联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凯勒南京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12、江苏复星商社

企业名称：江苏复星商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16MA25GE4L8W

成立时间：2021年3月22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龙池街道虎跃东路8号

法定代表人：张文超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报关业务；酒类经营；进出口代理；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依法

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珠宝首饰批发；服装服饰批发；化妆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家具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票务代理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汽车新车销售；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美发饰品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水果种植；食用农产品零售；蔬菜、食用菌等园艺作物种植；新鲜水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新鲜蔬菜批发；蔬菜、水果和坚果加工；新鲜水果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江苏复星商社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海南复星商社贸易有限公司	70
2	南京复升商务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
3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5
4	上海瑞冶联实业有限公司	5
5	江苏沙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
6	常州中利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江苏复星商社资产总额为5,826.69万元、负债总额为414.34万元、净资产为5,412.3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11%。2022年1-9月，江苏复星商社实现营业收入5,556.73万元、净利润436.59万元。（未经审计）

江苏复星商社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市规则》第6.3.3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江苏复星商社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13、宿迁金鑫

企业名称：宿迁南钢金鑫轧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300250138424M

成立时间：1994年6月25日

注册地址：宿迁市宿豫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注册资本：23,560万元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钢铁棒材、型钢、金属结构件；冶金技术的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不含分销及其他国家禁止、限制类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宿迁金鑫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98.30
2	无锡滨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有限公司	1.70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宿迁金鑫资产总额为96,936万元、负债总额为57,784万元、净资产为39,152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9.61%。2022年1-9月，宿迁金鑫实现营业收入152,112万元、净利润2,819万元。（未经审计）

本公司与宿迁金鑫董事长同为黄一新，公司副总裁余长林任宿迁金鑫的董事。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项的规定，宿迁金鑫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14、南钢集团

企业名称：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00134774255L

成立时间：1993年12月3日

注册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法定代表人：黄一新

注册资本：107,362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理发服务；生活美容服务；高危险性体育运动（游泳）；电影放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钢、铁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铁合金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结构制造；耐火材料生产；耐火材料销售；冶金专用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木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停车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洗染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体育健康服务；健身休闲活动；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南钢集团股东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南京钢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1
2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9
合计		100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南钢集团资产总额为1,136,222万元、负债总额为164,785万元、净资产为971,43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4.50%。2022年1-9月，南钢集团实现营业收入182,145万元、净利润33,360万元。（未经审计）

本公司与南钢集团董事长同为黄一新，公司副总裁余长林任南钢集团的董事、总经理。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三）项的规定，南钢集团

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15、复星高科

企业名称：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132233084G

成立时间：2005年3月8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曹杨路500号206室

法定代表人：陈启宇

注册资本：48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受复星国际有限公司和其所投资企业以及其关联企业的委托，为其提供投资经营管理和咨询服务、市场营销服务、财务管理服务、技术支持和研究开发服务、信息服务、员工培训和管理服务、承接本集团内部的共享服务及境外公司的服务外包；计算机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相关业务的咨询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电器设备、仪器仪表、制冷设备、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纺织品、服装、钟表眼镜、工艺礼品（文物除外）、日用百货、家用电器、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家具、电子产品、建材、装饰材料、包装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复星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2年9月30日，复星高科资产总额为424,135,154千元、负债总额为269,474,024千元、净资产为85,943,518千元，资产负债率为63.53%。2022年1-9月，复星高科实现营业收入78,771,048千元、净利润4,320,531千元。（未经审计）

复星高科系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钢联的控股股东，间接控制本公司。根据《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复星高科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各关联人生产经营正常，在与本公司经营交往中，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一）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之独立第三方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关联事项无可比之独立第三方价格的，交易定价参考关联方与独立第三方发生的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既无独立第三方价格，也无独立之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作为定价依据；对于确实无法采用前述方法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

（二）公司/钢宝股份在复星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参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厘定，且不低于国内商业银行向公司/钢宝股份提供同期同档次存款所定的平均利率，同时不低于复星财务公司向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提供同期同档次存款所定的利率，以较高者为准。

复星财务公司向公司/钢宝股份提供的贷款的利率由双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不时颁布之利率及现行市况协商厘定，不高于国内金融机构向本公司及成员单位提供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利率；银票保证金比例不高于本公司及成员单位在国内金融机构开票所需的平均保证金比例。

（三）上述关联交易根据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协议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关联方拥有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公司日常经营中不可避免与其发生业务往来，通过该等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服务及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租赁土地系用作公司持续经营之场所。上述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

（二）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目的。公司的关联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三）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2022年，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出租厂房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3.81%**；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燃料及动力，接受劳务和租赁房屋、土地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占当年度营业成本的**1.37%**。公司业务模式导致的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但比重不大，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